**2021年闽侯县地方政府债务情况**

一、举借政府债务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

2021年全县新增债务限额6.54亿元，其中:1、一般债券4.10亿元，用于南通文山至祥谦兰圃村段道路拓宽工程1.60亿元、闽侯二桥2.50亿元（乡村振兴项目）；2、专项债券2.41亿元，其中：（1）闽侯县本级2.41亿元，用于县医院新病房大楼0.7亿元、竹岐乡、鸿尾乡供水工程项目0.5亿元、2021年闽侯县幼儿园工程项目0.3亿元、白沙中心卫生院新院项目0.3亿元、上街中心卫生院扩征建设项目0.31亿元、2021年闽侯县乡镇公交场站建设项目0.3亿元。（2）高新区0亿元。

二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2021年底，全县政府债务余额59.41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70.61亿元内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详见附表）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

2021年全县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9.79亿元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数详见附表）。

按债券性质分：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6.51亿元、由省级代为发行置换债券0亿元，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3.28亿元。

四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21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7.96亿元（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数详见附表）。